证券代码: 874648 证券简称: 金鹏香料 主办券商: 光大证券

# 安徽金鹏香精香料股份有限公司变更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 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聘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5年度的审计机构。

### (一) 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9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601 室

首席合伙人: 高峰

2024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 116 人

2024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 694人

2024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289 人

2024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 101.434 万元

2024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 89,948 万元

2024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 45,625 万元

2024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205家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65 家

2024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38	制造业
C39	制造业
1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业
C35	制造业
C27	制造业

## 2024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1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业
C39	制造业
C34	制造业
C38	制造业
C35	制造业

2024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 16,963万元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 4,458 万元

2024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4家

2024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3家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 0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3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下同)在已审结 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赔付。

## 3.诚信记录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 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9 次、自律监管措施 7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4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9 次、自律监管措施 10 次和纪律处分 2 次。

## (二)项目信息

#### 1. 基本信息

韩坚,2008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9年11月开始在本所执业、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及复核过超过8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黎长青,2023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23年4月开始在本所执业,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1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李会英,2004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7年1月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及复核超过15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

####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 3.独立性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 4.审计收费

本期(2025)审计收费15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15万元。

上期(2024) 审计收费 0 万元, 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0 万元。

本期审计费用的定价原则系根据公司规模,业务复杂程度,预计投入审计的时间成本等因素确定,上期未提供审计服务。

##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事务所(特列普通合伙)

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 3年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标准无保留意见

不存在已委任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二) 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被立案调查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主动辞任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加入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
  - √实际控制人、股东或董事提议或自身发展需要
  - □满足主管部门对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规定
  -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
  - □其他原因
- (三) 挂牌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就该事项已事先与前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各方均已确认对本次变更事宜无异议。

####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 年 11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决定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

# (二) 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四、备查文件

《安徽金鹏香精香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营业执照》

《会计中汇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执业证书》

安徽金鹏香精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3 日